

# 專任教師優惠離職慰助金及退休(資遣)給付試算說明

109.5.20

1. 依本校「專任教師優惠離職辦法」申請優惠離職者，除可依規定領取之各項退休、資遣等給付外，本校另加發一次給予之**離職慰助金**。
2. 辦理優惠離職教師，另可獲得**加碼多項優惠措施**：
  - (1) 得優先聘為本校兼任教師。
  - (2) 得兼任導師。
  - (3) 得保留研究室至不兼課止。
3. 符合申請條件者，根據下表月基數發給全薪之**離職慰助金**。全薪係指教師本薪(年功薪)及學術研究加給之和。

條件	離職慰助金月基數
>64 歲(含)	0
63(含)~64 歲	2 個月
62(含)~63 歲	4 個月
61(含)~62 歲	6 個月
60(含)~61 歲	8 個月
未滿 60 歲	12 個月

4. 編制內專任教師參加「**私校退撫儲金**」及「**公教保險**」，因此，退休（資遣或撫卹）時，會領到兩筆金錢。
  - (1) 新、舊制退休金（資遣或撫卹金）：私校退撫儲金會。  
[\(http://www1.t-service.org.tw/\)](http://www1.t-service.org.tw/)
    - A. 舊制退休金：民國98年12月31日以前年資(含在他私校年資)，以年資基數計算。
    - B. 新制退休金：民國99年1月1日以後年資，以儲金帳戶基金淨值計算。
  - (2) 養老給付：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  
<https://www.bot.com.tw/GESSI/Pages/default.aspx>
5. 新、舊制退休（資遣或撫卹）金
  - (1) 在職期間，師長們除可依自己的風險屬性，每個月自行選擇投資標的購買基金外，亦可做不同投資標的（部位）之異動。  
<http://www2.t-service.org.tw/bin/home.php>
  - (2) 退休時，師長們所領取之一次性退休金，亦可再選擇是否購買保險年金商品。目前，由校退撫儲金會簽定商業保險年金商品供教師自行選擇。
6. 公教保險養老給付，含他校或公務人員公保年資。可分為「**一次性給付**」或「**分次性給付（公保年金）**」。其中，符合分次性給付公保年金之請領條件如下：
  - (1) 公保年資滿30年且年滿55歲者。
  - (2) 公保年資滿20年且年滿60歲者。
  - (3) 公保年資滿15年且年滿65歲者。
7. 提供三種範例的師長進行**優惠離職慰助金及自願退休(資遣或離職)給付試算**：

範例	身分	年紀	年資	薪額	類型	離職慰助金(元)	退休(資遣)金(元)	合計請領金額(元)
A 師	教授	58	29	770	退休	1,401,900	5,857,210	7,259,110
B 師	副教授	56	29	710	退休	1,194,420	5,161,035	6,355,455
C 師	助理教授	50	24	650	退休	1,083,960	4,277,520	5,361,480
D 師	助理教授	48	14	600	資遣	1,051,020	2,516,666	3,567,686
E 師	助理教授	48	14	600	離職	1,051,020	2,228,306	3,279,326

8. 師長們若想知道個人的**優惠離職慰助金及退休(資遣)給付**，歡迎洽人事室蘇于菁小姐(分機1562)試算。

## 範例：A師長以【教授】身分辦理優惠退休

A師辦理優惠退休時58歲，退休時俸點770本薪56,930元，學術研究費59,895元，到校日80.8.1，退休日109.8.1，私校及公保年資皆29年

### 一、本校離職慰助金

$$(56,930+59,895)\times 12= \mathbf{1,401,900\text{元}}$$

### 二、新舊制的儲金

依據學校法人及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或資遣條例施行細則第21條。

#### 1. 舊制儲金：

參加私校儲金至98年12月31日前年資有18.417年

退休金儲金=(最後本薪+930)×累積基數(僅有私校年資之儲金)

累積基數=(年資×2)+1(服務15年以上)

教師最高為81(61+20)個基數。

$$\text{大約}(56930+930)\times((18\times 2)+1)= \mathbf{2,140,820\text{元}}$$

#### 2. 新制儲金：

99年1月1日起至退休日109.8.1新制年資10年7個月，共127個月。

提撥私校儲金制：私校教職員之退休金由教職員、政府和學校共同提撥。

教職員：學校：政府=35%：32.5%：32.5%

退休新制儲金=(每月提撥本薪×2×12%)×提撥總月份

請老師前往中國信託網頁自行瀏覽，因每位同仁投資標的組合不同，可能儲金也有所不同

$$\text{大約}56,930\times 2\times 12\%=13,663\text{元}\times 127\text{個月}= \mathbf{1,735,226\text{元}}$$

### 三、公教保險養老給付(兩種方案則一選擇：一次金或月領年金)

公保年資養老給付之年資為29年。

依據教師個人自投保公保起至教師退休之年資試算，其金額粗估為公保養老給付試算表

公保退休金可有兩個選擇，最高採計35年。擇一申請

$$1. \text{一次退休金}=\text{最後在職投保俸額}\times(\text{年資}\times 1.2)=56,930\times(29\times 1.2)= \mathbf{1,981,164\text{元}}$$

$$2. \text{月退休金}=\text{最近10年平均保俸}\times\text{年資}\times 1.3(\text{由三方給付})$$

條件須符合55歲且15年投保年資

(1) 基本年金由台銀公保部負擔=10年金均保俸×年資×0.75%

(2) 超額年金由學校負擔=10年平均保俸×年資×(1.3-0.75)%÷2

(3) 超額年金由教育部負擔=10年平均保俸×年資×(1.3-0.75)%÷2

如下表養老年金表格為未來退休後每個月台銀公保部、要保機關(指學校)、政府機關(教育部)將每個月底核撥至教師指定帳戶內。惟請領年金須符合年資30年滿55歲，20年滿60歲，或15年滿65歲。

	每月減額年金金額 (自109年08月01日起核發)	每月展期年金金額 (自114年生日過60歲起核發)
基本年金-台銀公保部	9,906	12,382
超額年金-要保機關-嘉藥	3,632	4,540
超額年金-政府機關-教育部	3,632	4,540
合計約	17,170	2,1462

A師若選擇一次金方案則申請優惠退休共可請領=1,401,900+2,140,820+1,735,226+1,981,164

$$= \mathbf{7,259,110\text{元}}$$

## 範例：B師長以【副教授】身分辦理優惠退休

B老師辦理優惠退休時56歲，退休時俸點710本薪53,305，學術研究費46,230，到校日80.8.1，

退休日109.8.1，私校年資26年/公保年資29年

### 一、本校離職慰助金

$$(53,305+46,230) \times 12 = \mathbf{1,194,420 \text{ 元}}$$

### 二、新舊制的儲金

依據學校法人及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或資遣條例施行細則第21條。

#### 1. 舊制儲金：

參加私校儲金至98年12月31日前年資有18.417年(含大學)-3年留職停薪

退休金儲金=(最後本薪+930)×累積基數(僅有私校年資之儲金)

累積基數=(年資×2)+1(服務15年以上)

教師最高為81(61+20)個基數，職員最高為61個基數。

$$\text{大約}(53,305+930) \times ((15 \times 2) + 1) = \mathbf{1,681,285 \text{ 元}}$$

#### 2. 新制儲金：

99年1月1日起至退休日109.8.1新制年資10年7個月，共127個月

提撥私校儲金制：私校教職員之退休金由教職員、政府和學校共同提撥。

教職員：學校：政府=35%：32.5%：32.5%

退休新制儲金=(每月提撥本薪×2×12%)×提撥總月份

請老師前往中國信託網頁自行瀏覽，因每位同仁投資標的組合不同，可能儲金也有所不同

$$\text{大約} 53,305 \times 2 \times 12\% \times 127 \text{ 個月} = \mathbf{1,624,736 \text{ 元}}$$

### 三、公教保險養老給付(兩種方案則一選擇：一次金或月領年金)

公保年資養老給付之年資為29年。

依據教師個人自投保公保起至教師退休之年資試算，其金額粗估為公保養老給付試算表。

公保退休金可有兩個選擇，最高採計35年，擇一申請。

$$1. \text{ 一次退休金} = \text{最後在職投保俸額} \times (\text{年資} \times 1.2) = 53,305 \times (29 \times 1.2) = \mathbf{1,855,014 \text{ 元}}$$

$$2. \text{ 月退休金} = \text{最近10年平均保俸} \times \text{年資} \times 1.3 \text{ (由三方給付)}$$

條件須符合55歲且15年投保年資

(1) 基本年金由台銀公保部負擔 = 10年金均保俸×年資×0.75%

(2) 超額年金由學校負擔 = 10年平均保俸×年資×(1.3-0.75)%÷2

(3) 超額年金由教育部負擔 = 10年平均保俸×年資×(1.3-0.75)%÷2

如下表養老年金表格為未來退休後每個月台銀公保部、要保機關(指學校)、政府機關(教育部)將每個月月底核撥至教師指定帳戶內。惟請領年金須符合年資30年滿55歲，20年滿60歲，或15年滿65歲。

	每月減額年金金額 自109年08月01日起核發)	每月展期年金金額 (自113年滿60歲起核發)
基本年金-台銀公保部	7,604	8,981
超額年金-要保機關	2,788	3,293
超額年金-政府機關	2,788	3,293
合計	13,180	15,567

B師若選擇一次金方案申請優惠退休共可請領=1,194,420+1,681,285+1,624,736+ 1,855,014

$$= \mathbf{6,355,455 \text{ 元}}$$

## 範例：C師長以【助理教授】身分辦理優惠退休

C老師辦理優惠退休時50歲，退休時俸點650本薪49,875，學術研究費40,455，到校日85.8.1，退休日109.8.1，私校及公保年資皆24年

### 一、本校離職慰助金

$$(49,875+40,455) \times 12 = \boxed{1,083,960 \text{元}}$$

### 二、新舊制的儲金

依據學校法人及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或資遣條例施行細則第21條。

#### 3. 舊制儲金：

參加私校儲金至98年12月31日前年資有13.417年(含大學)-0年留職停薪

退休金儲金=(最後本薪+930)×累積基數(僅有私校年資之儲金)

累積基數=(年資×2)+1(服務15年以上)

教師最高為81(61+20)個基數，職員最高為61個基數。

$$\text{大約}(49,875+930) \times ((13 \times 2) + 0) = \boxed{1,320,930 \text{元}}$$

#### 4. 新制儲金：

99年1月1日起至退休日109.8.1新制年資10年7個月，共127個月

提撥私校儲金制：私校教職員之退休金由教職員、政府和學校共同提撥。

教職員：學校：政府=35%：32.5%：32.5%

退休新制儲金=(每月提撥本薪×2×12%)×提撥總月份

請老師前往中國信託網頁自行瀏覽，因每位同仁投資標的組合不同，可能儲金也有所不同

$$\text{大約} 49,875 \times 2 \times 12\% \times 127 \text{個月} = \boxed{1,520,190 \text{元}}$$

### 三、公教保險養老給付(兩種方案則一選擇：一次金或月領年金)

公保年資養老給付之年資為24年。

依據教師個人自投保公保起至教師退休之年資試算，其金額粗估為公保養老給付試算表。

公保退休金可有兩個選擇，最高採計35年，擇一申請。

1. 一次退休金=最後在職投保俸額×(年資×1.2)=49,875×(24×1.2)= $\boxed{1,436,400 \text{元}}$

2. 月退休金=最近10年平均保俸×年資×1.3(由三方給付)

條件須符合55歲且15年投保年資

(1) 基本年金由台銀公保部負擔=10年金均保俸×年資×0.75%

(2) 超額年金由學校負擔=10年平均保俸×年資×(1.3-0.75)%÷2

(3) 超額年金由教育部負擔=10年平均保俸×年資×(1.3-0.75)%÷2

如下表養老年金表格為未來退休後每個月台銀公保部、要保機關(指學校)、政府機關(教育部)將每個月月底核撥至教師指定帳戶內。惟請領年金須符合年資30年滿55歲，20年滿60歲，或15年滿65歲。

	每月減額年金金額 自109年08月01日起核發)	每月展期年金金額 (自113年滿60歲起核發)
基本年金-台銀公保部	7,182	8,977
超額年金-要保機關	2,633	3,292
超額年金-政府機關	2,633	3,292
合計	12,448	15,561

C師若選擇一次金方案申請優惠退休共可請領=1,083,960+1,320,930+1,520,190+1,436,400

$$= \boxed{5,361,480 \text{元}}$$

### 範例：D師長以【助理教授】身分辦理自願資遣(未達退休條件)

D老師辦理優惠離職時48歲，離職時俸點600本薪47,130，學術研究費40,455，到校日95.8.1，離職日109.8.1，私校及公保年資皆14年

#### 一、本校離職慰助金

$$(47,130+40,455) \times 12 = \boxed{1,051,020 \text{ 元}}$$

#### 二、新舊制的儲金

依據學校法人及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或資遣條例施行細則第21條。

##### 1. 舊制儲金：

參加私校儲金至98年12月31日前年資有3.417年(含大學)

退休金儲金 = (最後本薪 + 930) × 累積基數 (僅有私校年資之儲金)

累積基數 = (年資 × 2) + 1 (服務15年以上)

教師最高為81(61+20)個基數，職員最高為61個基數。

大約  $(47,130+930) \times (3 \times 2) = \boxed{288,360 \text{ 元}}$  (恩給制，資遣者可請領)

##### 2. 新制儲金：

99年1月1日起至退休日109.8.1新制年資10年7個月，共127個月

提撥私校儲金制：私校教職員之退休金由教職員、政府和學校共同提撥。

教職員：學校：政府 = 35%：32.5%：32.5%

退休新制儲金 = (每月提撥本薪 × 2 × 12%) × 提撥總月份

請老師前往中國信託網頁自行瀏覽，因每位同仁投資標的組合不同，可能儲金也有所不同

大約  $47,130 \times 2 \times 12\% \times 127 \text{ 個月} = \boxed{1,436,522 \text{ 元}}$

#### 三、公教保險養老給付(兩種方案則一選擇：一次金或月領年金)

公保年資養老給付之年資為14年。

依據教師個人自投保公保起至教師退休之年資試算。

公教保險法第16條第4項第一款：投保未滿15年，一次退休金 = 最後退休俸 \* (年資 \* 1.2)

離職時年資保留，依據公保法第26條，年滿65歲或其他才能再領回。

一次退休金 = 最後在職投保俸額 × (年資 × 1.2) =  $47,130 \times (14 \times 1.2) = \boxed{791,784 \text{ 元}}$

E師只能選擇一次金方案申請優惠離職共可請領 =  $1,051,020 \text{ 元} + 288,360 + 1,436,522 \text{ 元} + 791,784 = \boxed{3,567,686 \text{ 元}}$  (791,784元65歲才能領回)



範例：E師長以【助理教授】身分辦理自願離職(未達退休條件)

E老師辦理優惠離職時48歲，離職時俸點600本薪47,130，學術研究費40,455，到校日95.8.1，離職日109.8.1，私校及公保年資皆14年

### 一、本校離職慰助金

$$(47,130+40,455) \times 12 = \boxed{1,051,020 \text{元}}$$

### 二、新舊制的儲金

依據學校法人及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或資遣條例施行細則第21條。

#### 3. 舊制儲金：

參加私校儲金至98年12月31日前年資有3.417年(含大學)

退休金儲金 = (最後本薪 + 930) × 累積基數 (僅有私校年資之儲金)

累積基數 = (年資 × 2) + 1 (服務15年以上)

教師最高為81(61+20)個基數，職員最高為61個基數。

大約  $(47,130+930) \times (3 \times 2) = \boxed{288,360 \text{元}}$  恩給制，離職不得領回，0元

#### 4. 新制儲金：

99年1月1日起至退休日109.8.1新制年資10年7個月，共127個月

提撥私校儲金制：私校教職員之退休金由教職員、政府和學校共同提撥。

教職員：學校：政府 = 35%：32.5%：32.5%

退休新制儲金 = (每月提撥本薪 × 2 × 12%) × 提撥總月份

請老師前往中國信託網頁自行瀏覽，因每位同仁投資標的組合不同，可能儲金也有所不同

大約  $47,130 \times 2 \times 12\% \times 127 \text{個月} = \boxed{1,436,522 \text{元}}$

### 三、公教保險養老給付(兩種方案則一選擇：一次金或月領年金)

公保年資養老給付之年資為14年。

依據教師個人自投保公保起至教師退休之年資試算。

公教保險法第16條第4項第一款：投保未滿15年，一次退休金 = 最後退休俸 \* (年資 \* 1.2)

離職時年資保留，依據公保法第26條，年滿65歲或其他才能再領回。

一次退休金 = 最後在職投保俸額 × (年資 × 1.2) =  $47,130 \times (14 \times 1.2) = \boxed{791,784 \text{元}}$

E師只能選擇一次金方案申請優惠離職共可請領 =  $1,051,020 \text{元} + 1,436,522 \text{元} + 791,784 \text{元}$   
=  $\boxed{3,279,326 \text{元}}$  (791,784元65歲才能領回)

參加公教保險教職員退休離職資遣退休金差異表

類別 狀態	儲金		公保		備註
	舊制 (98.12.31之 前)	新制 (中國信託)	一次金	年金	
			一次或符合請領年金資格者須擇一請領		
退休	✓	✓	✓	✓ 基本年金+超額年金	1.本校70.06.01 加入公保
資遣	✓	✓	✓	✓ 基本年金	2.公保年金計算
離職 (解聘、 不續聘)	× 無法領取	✓	✓ (等無其他社會保 險後，方可請領或 65歲後)	✓基本年金 滿15年且年滿55歲以 上而離職退保者，無 其他社會保險後，方 可請領	(1)基本年金由 公保部負擔 =10年金均保 俸*年資 *0.75% (2)超額年金由 教育部、學校 負擔=10年平 均保俸*年資 (1.3- 0.75)*50% (3)最高採計35 年